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研究生院文件

研究生院〔2019〕5号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2019 年“公开招考”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安排

一、考生报到、初试和体检

1. 报到

2019 年 4 月 12 日报到，领取准考证。报到地点：龙子湖校区 2 号教学楼 2105 室。

2. 初试

4 月 13 日上午 8:30~11:30 英语

4 月 13 日下午 14:00~17:00 专业基础课

4 月 14 日上午 8:30~11:30 专业课

考生凭身份证和准考证参加考试，地点：另行通知。

3. 体检

2019 年 4 月 16 日上午所有进入复试的考生在校医院体检。

二、阅卷

1. 英语（公共英语、专业英语）阅卷安排在4月13日下午13:00开始，地点在龙子湖校区2号教学楼2206研究生院试卷保密室。

2. 其他考试科目的阅卷安排在4月14日下午13:00开始，地点在龙子湖校区2号教学楼2204教室、2205教室，由命题组教师负责阅卷。

三、复试

1. 招生计划

(1) 2019年博士总招生计划23名，其中“申请考核”、“硕博连读”招录：水利工程6名、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3名、管理科学与工程6名；“公开招考”招录：水利工程2名、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4名、管理科学与工程2名；最终招生人数以教育部正式下达的招生计划为准。

(2) 按照学校规定，每个学科招收定向培养的博士研究生不能超过1名。

2. 参加复试考生名单的确定

(1) 公共英语的考试成绩达到30分及以上，或全校博士考生公共英语平均成绩的80%，或本学科博士考生公共英语平均成绩的75%的考生方能进入复试；

(2) 专业英语、专业基础课、专业课的考试成绩不合格（专业英语合格线24分、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的合格线60分）的考

生不能进入复试；

(3) 学校以考生的公共英语和专业英语总成绩按照报考学科、报考类别分别排序，以不超过学科“公开招考”招生计划的3倍确定参加复试的考生名单（其中报考同一个一级学科的定向培养的考生进入复试的人数不超过2名）。若上线考生人数超过学科招生计划的3倍时，需充分考虑各导师的考生分布，从导师报考考生最多的考生中依次删除公共英语考试成绩最低的考生，直到满足规定为止（按照学科“公开招考”招生计划的3倍确定名单出现最后成绩相同时，相同成绩考生进入复试）。

3. 考生申请材料的评价

各学科在2019年4月14日前对考生的申请材料进行评价。

4. 考生复试名单

参加复试的考生名单在2019年4月15日中午12点前确定，并由各学科所在学院通知考生。

5. 各学科复试安排

各学科应在2019年4月15日18点前，对进入复试的考生进行复试。具体时间和地点由各学科确定，并于4月12日18点前报研究生院，由研究生院负责通知考生。

四、录取

1. 各学科根据“公开招考”招生计划、考生的初试和复试成绩，综合其申请材料评价考核结果，以及身体健康状况提出拟录取名单。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

2. 各学科确定拟录取名单要有 1~3 名排好序的候补名单。

3. 2019 年 4 月 16 日下午 17 点前, 各学科应把确定的拟录取名单报研究生院。

4. 2019 年 4 月 17 日前, 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录取名单。研究生院在校园网上统一公示拟录取名单, 公示时间 10 个工作日。

5. 2019 年 4 月 17 日, 研究生院向拟录取为非定向培养的往届考生发调档函, 由考生自己负责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把人事档案送到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未按规定时间内调入人事档案的考生, 取消其博士生录取资格, 按候补顺序录取候补考生。

6. 2019 年 4 月 17 日, 研究生院向拟录取为定向培养的考生发定向培养协议书, 由考生负责自己所在工作单位的签字盖章, 并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把协议书送到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未按规定时间内提交协议书的考生, 取消其博士生录取资格, 按候补顺序录取候补考生。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研究生院

2019 年 4 月 10 日